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6919

聯絡人：陳昱翰

電 話：02-7736-6236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901231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影片說明 (012310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部委請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美感生活學習地圖實踐計畫」徵選說明會影片檔，請協助轉知所轄學校參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9年7月16日高市教社字第10935567200號函賡續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北區說明會於109年8月14日辦理完畢，為使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更加理解其徵選方式、執行策略與審查標準等，請協助轉知說明會影片檔至所轄學校參閱（下載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x00014>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民小學

